

彰化縣彰化市公所 函

地址：500005彰化市光復路74號
承辦人：里幹事 楊富盛
電話：04-7222141#1211
電子信箱：catpaok1015@changhua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彰化市忠孝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0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彰市民政字第115004276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 (376475100A_1150042769_ATTACH1. pdf、
376475100A_1150042769_ATTACH2. pdf、376475100A_1150042769_ATTACH3. pdf)

主旨：轉知自115年地方公職人員選舉起，中央及地方公職人員
定期選舉，參加選務工作人員補假事宜一案，經行政院同
意准予補假2日，請轉知是次選舉擔任投開票所工作人員
同仁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彰化縣政府115年10月5日府民行字第1150402126號函
辦理。
- 二、檢送彰化縣政府函、中央選舉委員會函及行政院函各1
份。

正本：彰化縣議會、彰化縣地方稅務局、彰化縣彰化市民代表會、彰化縣彰化市東區衛生所、彰化縣彰化市南西北區衛生所、彰化縣衛生局、彰化縣警察局、彰化縣消防局、彰化縣環境保護局、彰化縣文化局、彰化縣動物防疫所、彰化縣家庭教育中心、交通部公路局臺中區監理所彰化監理站、國立彰化生活美學館、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彰化縣榮民服務處、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彰化分署、臺灣彰化地方法院、審計部臺灣省彰化縣審計室、財政部中區國稅局彰化分局、彰化縣彰化戶政事務所、彰化縣彰化地政事務所、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彰化區營業處、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電力修護處中部分處、國立彰化師範大學、內政部警政署保安警察第四總隊、國立彰化高級中學、國立彰化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彰化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彰化師範大學附屬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彰化縣立彰化藝術高級中學、彰化縣立陽明國民中學、彰化縣立彰安國民中學、彰化縣立彰德國民中學、彰化縣立彰泰國民中學、彰化縣立彰興國民中學、彰化縣立信義國民中小

人事室 收文:115/10/15



1150004640

有附件

學、彰化縣彰化市中山國民小學、彰化縣彰化市東芳國民小學、彰化縣彰化市大成國民小學、彰化縣彰化市忠孝國民小學、彰化縣彰化市平和國民小學、彰化縣彰化市南郭國民小學、彰化縣彰化市南興國民小學、彰化縣彰化市民生國民小學、彰化縣彰化市泰和國民小學、彰化縣彰化市聯興國民小學、彰化縣彰化市大竹國民小學、彰化縣彰化市快官國民小學、彰化縣彰化市石牌國民小學、彰化縣彰化市國聖國民小學、彰化縣彰化市三民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所民政課



裝

訂

線

